证券代码:002559 证券简称: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和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2026年7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及相关公告,公司向扬州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92,008,593股A股股票于2026年7月13日上市。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苏亚验(2026)4号),确认了本次发行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数量由54,976.5024万股变更为64,186.3617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4,976.5024万元变更为人民币64,186.3617万元。

同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业务需求,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根据上述情况,现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变更前:

注册资本:54,976.5024万元整

变更后:

注册资本:64,186.3617万元整

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原章程条款	本次修订后的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976.5024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4,186.3617万元。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含轮值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第十三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共产党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公司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4,976.5024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54,976.5024万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4,186.3617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64,186.3617万股。
第七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公司有两位或者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第七十一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1-2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零八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五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四十一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制定《轮值总经理管理制度》,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四十四条 总经理每届任期三年,总经理连聘可以连任。	第一百四十三条 轮值总经理任期一年。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公司党委和公司纪委。 公司党委和公司纪委的书记、副书记、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委批复设置。党委书记及其他党委成员的任免按照党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及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一)加强公司党的政治建设,坚持和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深入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党的理论、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在本公司贯彻落实; (三)研究讨论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支持股东会、董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 (四)加强对企业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企业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 (五)履行企业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内设纪检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团结带动职工群众积极投身公司改革发展; (七)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公司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 (八)讨论和决定企业党委职责范围内的其他重要事项。

三、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行政部根据相关规定办理此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相应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制定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上述拟修订的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修订后的制度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559 证券简称: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另行选举产生),独立董事3名。

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通过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推荐人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张万基先生、杨正军先生、唐青松先生、冷志斌先生、施金霞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楼佩煌先生、殷俊明先生、吴劲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候选人将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二、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不存在任期超过6年的情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2、独立董事候选人楼佩煌先生、殷俊明先生、吴劲松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殷俊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勤勉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期内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一日

附件: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万基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曾任扬州市化工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负责人,江苏金茂化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规划部经理、副总经理,江苏金茂工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扬州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扬州产发集团”)副总经理,江苏金茂化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扬州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中电科技扬州宝军电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张万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张万基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产发集团副总经理,此外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皆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2026年7月31日,张万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杨正军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年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扬州市金融办金融监管处副处长、扬州现代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扬州产发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苏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扬州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扬州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杨正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杨正军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产发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此外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皆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2026年7月31日,杨正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唐青松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扬州工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审计处处长,江苏金茂工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经理、财务考评部经理、副总会计师,现任扬州产发集团副总会计师、财务管理部部长。

唐青松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唐青松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皆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2026年7月31日,唐青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冷志斌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生,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江苏亚威机床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技术中心主任。现任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江苏亚威精密微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亚威艾欧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Yawei Precision Laser Korea Co.,Ltd执行董事,江苏亚威创科源激光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亚威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皇山艾派斯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亚威赛力玛锻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南高智能装备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董事,苏州达测电子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威迈芯材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

冷志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除了与持有公司6.46%股份股东江苏亚威科技存在关联关系外,施金霞女士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皆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2026年7月31日,施金霞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5,532,426股,占公司总股本0.86%;持有亚威科技7.36%股份。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楼佩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南京航空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电学院党委书记、常务副院长、校科技部部长、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金城学院院长。现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电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苏州研究院院长、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和中国电子学会高级会员、江苏省机器人与智能装备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技术委员会副主任、江苏省物流自动化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亚威股份独立董事、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2026年7月31日,楼佩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楼佩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楼佩煌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殷俊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生,会计学博士,中共党员。历任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党委书记。现任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导,会计与审计研究院院长,亚威股份独立董事,光火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双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荣获江苏省“333”中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江苏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等称号,先后在《会计研究》、《会计研究评论》(美国)等专业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50余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中国博士后基金等课题多项,获得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江苏省教学成果奖等多项省部级以上科研奖项。

截至2026年7月31日,殷俊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殷俊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殷俊明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吴劲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教师,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审判长。现任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江苏省金融法学与财税法学研究会、江苏省互联网与信息法学研究会理事,亚威股份独立董事。

吴劲松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吴劲松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59 证券简称: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8月17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1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1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8月10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08月10日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张万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杨正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唐青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冷志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选举施金霞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楼佩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殷俊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吴劲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08月0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其中提案1.00,提案2.00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提案3.00,提案4.00及提案5.00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用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6年08月16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6年08月16日8:30-11:30,13:00-16:00;

3、登记地点: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25200

联系电话:0514-86880522

传真:0514-86880505

邮箱:ir@yawei.cc

联系人:童娟、曹伟伟

5、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7、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格式

特此公告。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一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59”,投票简称为“亚威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股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股X2票	X2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8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8月17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8月17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张万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杨正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唐青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冷志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施金霞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楼佩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殷俊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吴劲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559 证券简称: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0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7月31日上午10:00在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冷志斌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8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其中杨建军先生、楼佩煌先生、殷俊明先生、吴劲松先生通讯方式参加。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冷志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详见2026年8月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审议并通过本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和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详见2026年8月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和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详见2026年8月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股东会议事规则》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和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详见2026年8月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3)详见2026年8月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一日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26-045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25年三季度财务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7月31日,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25年三季度财务数据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原因

2025年10月24日,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以自有现金购买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山型钢”)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自2025年11月起将银山型钢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2025年三季度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数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等相关规定: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此次股权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上述报表各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2025年三季度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本次追溯调整数据未经审计。

二、追溯调整对前期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一)追溯调整对2025年三季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三季度(追溯调整前)	2025年三季度(追溯调整后)	影响数
一、营业总收入	54,828,465,284.18	51,194,644,003.25	-3,633,821,280.93
其中:营业收入	54,828,465,284.18	51,194,644,003.25	-3,633,821,280.93
二、营业总成本	54,033,174,972.00	50,409,499,897.33	-3,623,675,074.67
其中:营业成本	51,207,336,289.28	46,464,704,851.35	-4,742,631,437.93
税金及附加	274,937,962.42	330,051,814.40	55,113,851.98
销售费用	272,404,501.83	304,402,857.84	31,998,356.01
管理费用	858,158,970.04	1,101,753,161.27	243,594,191.23
研发费用	1,195,465,513.39	1,750,976,161.73	555,510,648.34
财务费用	224,871,735.04	457,611,050.74	232,739,315.70
其中:利息费用	289,532,817.37	526,820,575.51	237,287,758.14
利息收入	61,847,145.57	68,870,691.94	7,023,546.37
加:其他收益	121,813,940.01	179,855,939.67	58,041,999.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87,142.35	8,487,142.35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43,980.01	-4,143,980.01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3,723.15	-83,723.15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385,750.00	65,385,750.00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994,359.85	-19,987,886.86	6,472.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3,879,123.12	-311,459,513.01	-17,580,389.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87,840.25	-61,761,834.61	-47,773,994.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3,115,821.32	645,663,703.46	-17,452,117.86
加:营业外收入	29,951,066.51	43,451,323.38	13,500,256.87
减:营业外支出	60,570,136.09	60,601,268.17	31,132.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2,496,751.74	628,513,758.67	-3,982,993.07
减:所得税费用	144,862,222.72	144,862,222.72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634,529.02	483,651,535.95	-3,982,993.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634,529.02	483,651,535.95	-3,982,993.0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806,803.60	135,823,810.53	-3,982,993.0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827,725.42	347,827,725.42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7,232.55	-1,017,232.55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7,232.55	-1,017,232.55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7,232.55	-1,017,232.55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17,232.55	-1,017,232.55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6,617,296.47	482,634,303.40	-3,982,993.0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789,571.05	134,806,577.98	-3,982,993.0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7,827,725.42